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罷免執行董事職務
及
提名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及
定價委員會組成變動**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秦永明先生（「**秦先生**」）由全體聯席董事簽署書面通知被罷免執行董事職務（「**罷免**」），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鑒於其罷免，秦先生亦卸任董事會主席及以下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i)執行委員會、(ii)提名委員會、(iii)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及(iv)定價委員會，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此外，董事會已決議立即解除秦先生於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職務及任命。

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105(h)條，董事有權由不少於四分之三（或倘該等人數並非整數，則以最接近的較小整數為準）當時在職的董事（包括該等董事）通過簽署書面通知將董事罷免。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罷免秦先生的書面通知（「**通知**」）由五名董事（即超過細則第105(h)條所規定的董事人數）簽署發出，而通知於同日以專人送達方式送達秦先生。罷免乃因應本公司控股股東重組管理所主導的董事會重組而作出，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認為，罷免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務運作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而秦先生於本集團內的職責與職務，將待物色到合適人選後由其接任。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秦先生與董事會目前並無任何分歧，且無其他與罷免相關的重大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鑒於罷免，秦先生已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卸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一職。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堅女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熱烈歡迎吳堅女士履新提名委員會主席一職。委任生效後，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吳堅女士（主席）、姚翔先生、伍文峯先生及蔡偉康先生。

因罷免而懸空的董事會其他委員會職位（即執行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及定價委員會之主席席位）將於物色合適人選後適時填補。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姚翔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儲越江先生
姚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文峯先生
吳堅女士
蔡偉康先生